

江苏新金牛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4 年 8 月 13 日，江苏新金牛线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新金牛公司”）组织召开了“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，并邀请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，参加会议的有：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）、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（验收检测单位）、江苏展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环保设施设计和施工单位），与会人员签到表见附页。

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第二章、第八条中内容，项目不存在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。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，查阅了环评报告、审批意见、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材料，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、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2024 年 6 月，常州牛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州牛盟”）与江苏新金牛公司签署了《环保手续转让协议》，常州牛盟将“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环保手续无偿且永久转让给同一厂区、同一法定代表人的江苏新金牛公司。

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东桥村埂东村 102 号，江苏新金牛公司通过新建生产厂房、办公楼等建筑物，新购置非滑动式连续退火铜大拉机、框式绞机、笼式成缆机等生产设备，实施“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。项目配备员工 50 人，实行两班制生产方式，每班工作 8 小时，年工作 300 天，全年工作时数为 4800 小时。其中挤绝缘、挤外护套和喷码工段实行一班制，10 小时/班，全年工作时数为 3000 小时。厂内设有职工食堂，不设员工宿舍和浴室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0 年 12 月，常州牛盟申报了“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的备案证【常新行审备[2020]1060 号】；2024 年 5 月报批了该项目环境

影响报告表；2024年6月14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北区)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环评批复【常新行审环表[2024]118号】。

(三)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3835 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。

(四)验收范围

“年产 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已全部建成，相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也已同步建成，且运行稳定，一期项目已具备“三同时”验收监测条件。二期项目（即年产 275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）尚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，也未建成，故不在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范围内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对照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号），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，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废水

(1)厂区内已实行“雨污分流”，员工日常生活污水（含隔油后的食堂废水）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，近期托运至江苏中再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；远期具备接管条件后，无条件接管。所在厂区已与江苏中再生污水处理厂签定了《分散式污水集中收集处理合同》和《污水转运委托合同》。

(2)蒸养冷凝水和拉丝工段蒸汽冷凝水均用作冷却塔补水；冷却水循环使用，只添加不排放。

(二)废气

项目在挤塑机模具挤出处和喷码装置的上方均设置集气罩，挤绝缘、挤外护套和喷码工段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，汇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内，经吸附净化后，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（编号：DA001）排放。

(三)噪声

项目设备选型与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，生产工段班次安排有序，高噪声设备采取了建筑隔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，实现了厂界噪声达标。

(四)固体废物



(1)项目一般工业固废：金属边角料、塑料边角料、废包装袋和废辅材均外售综合利用。

(2)项目危险废物：废乳化液（含金属泥）（HW09）、废包装桶（HW49）和废活性炭（HW49）均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。各类危险废物均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。

(3)项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(4)项目新建一般固废堆场 1 处，面积 30m²，堆场满足防渗漏、防雨淋和防扬散等环境保护要求。堆场处已设置环保提示性标志牌。

(5)项目新建危废堆场 1 处，面积 6m²，堆场已按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《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》的通知【苏环办[2024]16 号】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的要求建设，已落实信息公开制度，堆场内各类危险废物均已设置环保提示性标志牌。

(五)其他环境保护措施

(1)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

全厂设有 1 个废气排放口、1 处危废库、1 处一般固废库、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、和 1 个雨水排放口，所有排污口均已按照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（苏环控[1997]122 号）的要求规范化设置。

(2)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

本项目已落实卫生防护距离，具体以车间三、车间四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，目前该区域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。

(3)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

公司已编制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；危险废物日常贮存在独立的危废堆场内，堆场地面和墙面已做环氧涂层，库内已设置应急泄露收集托盘和收集池；车间内均设有手持式灭火器、防毒面罩等应急物资；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已安装了安全设施（包括：防火阀、温度传感器及报警器、压差传感器及报警器、泄爆装置和喷淋水管等），已对厂内重点环保设施以及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，已取得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审查意见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【宁学府环境(2024)检字第 0752号】，验收检测结果表明：

(一) 废水

验收检测期间，厂区生活污水中 pH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和动植物油指标均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31962-2015)表 1 中 B 级标准。

(二) 废气

验收检测期间，项目 DA001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)中表 5 标准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中表 1 标准，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速率和氯化氢、氯乙烯浓度及速率均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中表 1 标准。

厂界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中表 3 标准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)中表 9 标准；厂界处氯乙烯和氯化氢浓度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中表 3 标准。

厂区内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中表 2 标准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37822-2019)中附录 A 表 A.1 标准。

(三) 噪声

验收检测期间，项目各厂界处昼、夜间噪声检测值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表1中3类标准要求。

(四) 污染物排放总量

根据验收检测结果，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；生活污水排放量和水污染物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；项目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(1)本项目生活污水托运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，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。

(2)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采用有效收集和治理设施处理后，可实现达标排放，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。

(3)本项目生产噪声采用有效隔声、减振等措施后，可在厂界处达标排放，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。



(4)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，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，各类固体废物经妥善收集、贮存和处置后实现零排放，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影响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本项目验收资料齐全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到位，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废水、废气、噪声达标排放，固废合理处置，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，验收组一致同意“年产4000km 新型光纤复合电缆暨 13500km 电线电缆一期项目”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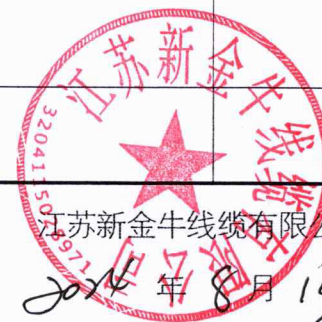
(1)严格各项环保制度，压实环保责任，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、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(2)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，建立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台账，如实记录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、数量、流向、贮存、利用、处置等信息，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、可追溯、可查询。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，防止遗失，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。

(3)加强危险废物管理，及时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，做好各类危险废物台账记录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身份证号码	电话	签名
组长						
参加成员						



江苏新金牛线缆有限公司

2014年8月13日